

询价公告

一、招标项目概况：本项目为在铁路金华站指定位置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宣传氛围，原则上以最低价中标，费用总价不得超过人民币 2.5 万元。

二、供应商须条件：

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。

三、投标截止时间：自公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标书送达，用信函密封或快递方式投寄的，需确保在规定时间内之内送达。

四、投标地点：金华市政府北侧应急指挥中心二楼 203 办公室。

五、开标时间：2023 年 7 月 31 日下午 15: 30。

六、开标地点：金华市政府北侧应急指挥中心二楼国卫办会议室。

七、供应商在投递标书时，需提交以下材料（一正三副）：

1. 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副本(加盖单位公章)；
2. 办理报名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及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；
3. 近两年类似业绩，以合同为准(格式自拟)；
4. 报价单(加盖单位公章)。

联系人：黄芳， 联系电话： 0579-82134712 。

附件： 报价单

附件

报价单

| 序号 | 项目内容 | 规格材质 | 项目报价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|------|
| 1 | 外立面上墙 | 不锈钢围边烤漆字 0.7-0.8m/每字 (11.5字)。 | |
| | 安装费 | 登高车及高空安装费。 | |
| 3 | 灯箱 1 (含安装) | 126cm*191cm (2.4 m ²) , 室内型材软膜灯箱。 | |
| 4 | 灯箱 2 (含安装) | 117cm*310cm (3.6 m ²) , 弧形烤漆镀锌底板, 耐力板、变压器等, 1根柱子 4个面。 | |
| 报价合计 | | 元 | |
| 投标单位 (盖章) : _____ 年 月 日 | | | |